

##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回收协议条款修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回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特种线有限公司分别与诸暨市人民政府土地储备中心签订《诸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回收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公告编号:2015-124）。

经公司与诸暨市人民政府土地储备中心商议，2015 年 9 月 28 日诸暨市人民政府土地储备中心同意对 2015 年 9 月 21 日签订的合同涉及的相关付款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合同修改内容

原合同条款为：

第四条付款方式、期限

土地回收款、补偿款的支付由该土地再次出让成交收取出让金后进行结算。

修订后合同为：

第四条付款方式、期限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 10 日内付清。

其他内容均不变。

#### 二、备查文件

1、修改后的《诸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回收合同》；

2、合同修改说明。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